

证券代码：002106

证券简称：莱宝高科

公告编号：2023-029

##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0日上午10:00在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南林路660号的南浔蝶来大酒店三楼嘉业堂厅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3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参加会议董事12人（其中：董事刘丽梅因工作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参会并以通讯方式表决）。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臧卫东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地方政府合作投资微腔电子纸显示器件（MED）项目的议案》**

为积极应对行业竞争环境变化，满足优化产品结构、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不断培育新的业务与利润增长点、力争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结合考虑公司已自主掌握微腔显示（MED）产品的设计和制作工艺技术并具备产业化生产条件和积累的海内外优质客户资源，以及全球中大尺寸彩色电子纸细分蓝海市场前景广阔的广阔市场前景和与地方政府提供的优势资源互补等因素，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其中拟现金出资200,000万元，技术等无形资产出资100,000万元（技术等无形资产出资以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值作价，评估值不足100,000万元的差额以现金出资补足））与地方政府合作设立项目合资公司并以其为投资主体投资建设《微腔电子纸显示器件（MED）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人民币900,000万元，项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00万元，项目设计产能为玻璃基板月投片量18万平方米，制作产品尺寸涵盖7.8英寸至55英寸的微腔显示屏（含触控显示一体化产品，以代表尺寸12.3英寸折合月产320万块或以代表尺寸31.2英寸折合月产50万块）。

为提高本次合作投资事项推进实施的效率和进度，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本次合作投资事项有关的附条件生效（包括但不限于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投资协议文件，并在本次合作投资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与本次合作投资事项有关的一切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其他法律文件、工商登记注册文件。

本次合作投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与地方政府合作投资微腔电子纸显示器件（MED）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票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1 日